

证券代码：831124 证券简称：ST 中标节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北京中标新亚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特定事项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2024年12月23日，北京中标新亚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东新昌亚仕达屋宇设备有限公司与 XIEQING 分别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 10,250,000 股股权转让给 XIEQING。

公司已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ST 中标节: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ST 中标节: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33）、《ST 中标节: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34）、《ST 中标节:关于拟发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二、股份过户完成情况

2025年3月3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本次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出具了《关于 ST 中标节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股转函【2025】324号），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3月7日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载明过户日期为 2025 年 3 月 6 日。

本次交易前后各方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股份变动前		本次股份变动后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股本比例

新昌亚仕达屋宇设备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0,250,000	20.50%	0	0.00%
	其中：无限售股份	10,250,000	20.50%	0	0.00%
	有限售股份	0	0.00%	0	0.00%
XIEQING	合计持有股份	0	0.00%	10,250,000	20.50%
	其中：无限售股份	0	0.00%	10,250,000	20.50%
	有限售股份	0	0.00%	0	0.00%

三、本次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份变动情况不会导致第一大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对后续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事项不涉及投资者披露收购报告书、要约收购报告书等文件。

四、备查文件

(一) 《关于 ST 中标节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股转函【2025】324 号)；

(二) 《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北京中标新亚节能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7 日